

公司代码：600085

公司简称：同仁堂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7,372,820.22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5,655,825.4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572,003,769.22元，减去2020年度利润分配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370,296,970.74元，202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6,343,423,793.24元。公司拟以2021年末总股本1,371,470,2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9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仁堂	60008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莉	李泉琳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电话	67179780	67179780
电子信箱	fengli@tongrentang.com	liquanlin@tongrenta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当前中医药发展迎来了历史性机遇。党和政府高度重视中医药工作，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要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并且把发展中医药纳入到“健康中国”战略。

2021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提出要夯实中医药人才基础、提高中药产业发展活力、增强中医药发展动力、完善中西医结合制度等七方面、二十八条政策措施，无疑为加快推动解决中医药发展实践中面临的突出问题，更好实现中

医药传承创新提供了政策依据。

与此同时，随着中医药现代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中医药国际化持续被列入国家相关规划，在《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中，就明确提出将加强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扩大中医药国际贸易；另外《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中，也要求以双边合作机制为基础，创新合作模式，促进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卫生合作。业内预计，在政策助推下，未来中医药产业在海外市场前景将越来越可观。

随着国家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追求高品质健康生活已经成为刚需，中医药作为中华民族的瑰宝，在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及疑难杂症、重大传染性疾病防治中的独特作用和简便验廉的突出特点，在健康中国建设中必将发挥更大作用。在当前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在进入后疫情时代人民健康观念的改变、生育政策进一步开放、老龄化社会到来的新形势下，以及中医药在抗击疫情全过程中的卓越表现，广大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认可度的不断提升和需求的日益旺盛，必将为公司的产品和服务提供更大的市场空间。

当前中医药发展仍面临严峻挑战，新冠肺炎疫情加速了国际格局调整，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同仁堂“走出去”战略将面对更多挑战；随着国内医药市场已经由卖方市场转向买方市场，中医药行业的市场竞争将更趋激烈，中医药企业的分化、整合、重组将进一步加剧，公司面临的经营压力将更加凸显；随着新版药典的颁布实施和行业监管措施的陆续出台，必将对公司的产品质量、成本控制、经营模式和高质量发展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在危机中育先机，在变局中开新局。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拥有包含中药材种植、中药材加工、中成药研发、中成药生产、医药物流配送、药品批发和零售在内的完整产业链条，以生产和销售传统中成药为主业，常年生产的中成药超过400个品规，产品剂型丰富，覆盖内科、外科、妇科、儿科等类别，以安宫牛黄丸、同仁牛黄清心丸、同仁大活络丸为代表的产品以及众多经典药品家喻户晓，蜚声海内外，在临床病患治疗中盛享美誉。公司产品主要依靠传统经销商渠道将产品销往市场，部分通过自有零售药店销往终端，通过各地药品招标采购方式销售的产品份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聚众智、汇群力，难中求进，砥砺前行，紧盯市场，主动思辨，同步推进疫情防控与生产经营，务实推动党建、科研创新、生产、营销、管理、规划布局等各项工作，用优异成绩取得“十四五”开局红。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25,072,835,362.31	21,837,512,362.24	14.82	20,921,822,08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33,965,371.99	9,831,569,428.09	8.16	9,235,073,114.22
营业收入	14,603,100,739.78	12,825,879,050.96	13.86	13,277,123,19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7,372,820.22	1,031,440,914.95	19.00	985,435,90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9,084,450.63	1,011,615,144.02	19.52	923,907,23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6,414,563.66	2,174,631,663.93	57.56	2,273,710,539.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9	10.82	增加1.17个百分点	10.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5	0.752	19.02	0.7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706,471,529.65	3,652,823,708.38	3,323,888,086.38	3,919,917,41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415,643.66	305,712,890.43	295,870,142.82	307,374,14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6,571,302.90	299,939,251.14	292,724,246.36	299,849,65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881,451.68	919,567,442.10	527,108,021.37	1,015,857,648.5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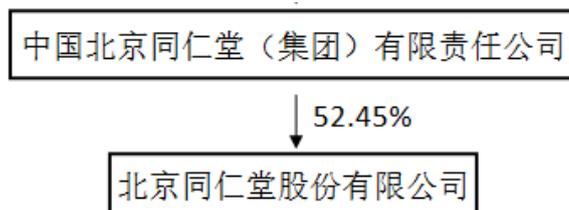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3,4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5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719,308,540	52.4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0	65,000,000	4.74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1,033,808	2.99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832,206	1.66	0	无	0	其他

金							
方圆圆		8,078,807	0.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23,772	0.53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56,100	0.49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000,081	0.44	0	无	0	其他
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		5,570,500	0.41	0	无	0	其他
冯志浩		4,660,0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末持有股份 719,308,540 股，无质押或冻结情况，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金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由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 100%持股。除上述股东外，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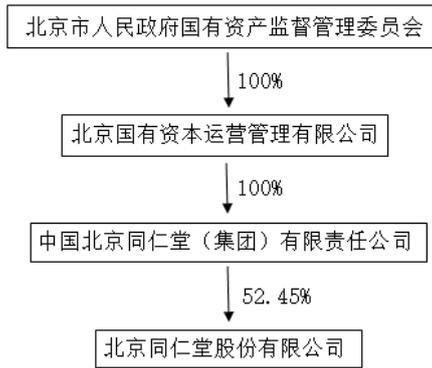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0,310.07 万元，同比增长 13.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737.28 万元，同比增长 19.0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641.46 万元，同比增长 57.56%，综合毛利率 47.62%，同比上升 0.58 个百分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下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	经第八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与第八届第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本集团本次调整不追溯调整可比期间数据。对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已存在的租赁合同,其中属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选择简化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其他所有租赁合同,本集团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

<p>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p>		<p>债和使用权资产,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调整包括:调增使用权资产 1,689,937,145.65 元,调增租赁负债 1,225,026,337.36 元,调增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8,371,888.00 元,调减预付账款 66,445,699.51 元,调减长期待摊费用 10,093,220.78 元。</p>
---	--	---

其他说明:

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同仁堂 2021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五、28、34、42 所述。

关于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说明如下: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 号),可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会计处理规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财政部于 2021 年 6 月发布《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适用财会〔2020〕10 号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

本公司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对于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经营租赁的相关租金减让,采用了该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按照财会〔2021〕9 号规定的适用范围,重新评估是否符合简化处理的条件,对于简化方法的选择一致地应用于适用范围调整前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参见《同仁堂 2021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五、42)。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选择不采用简化方法的,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不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采用简化方法的,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采用简化方法。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对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 6,328,467.32 元。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报告范围的主体包括:陵川参谷行中药材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山西养生醋业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朝阳公园路药店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衡阳药店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德州新街口药店有限公司。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包括:北京同仁堂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邸淑兵
日期：2022年3月24日